

## (11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广西宏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的（项目名称：2024年各类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外包服务，项目编号：ZB2024-462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2024年各类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外包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宏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0人，营业收入为10420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56.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宏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4年11月20日